〔2024〕—137

《遂宁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和技术支撑服务

合作协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0年6月，为推动我市深度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加快建成成渝发展主轴绿色经济强市，遂宁市人民政府与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有效期3年。合作期间，双方重点从人才交流、人员培训、技术支持、决策咨询、项目合作、平台建设等方面开展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市政府于2022年9月同意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启动2022—2023年度遂宁城市规划、城市设计技术支持等合作相关工作，并按程序依法合规确定承接供应商。2022年10月我局向市财政局申请追加项目资金，市财政局将资金追加方案报请市政府常务会审定，11月获市政府批复。2023年2月完成项目财政投资评审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为城市有机更新、城市设计、城市风貌、智慧城市建设、人才培训、城市能级提升、生态公园名城建设、养心文旅名城建设、西部水都建设、产业园区全面升级等方面提供专业技术指导和帮助，合作单位提供人才交流、人员培训、技术支持、决策咨询、项目合作、平台建设六个方面的服务，按约定时间派驻副总风貌规划师到遂宁工作，积极参与遂宁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和专家委员会等相关会议，把好项目规划审查技术关，为城市建设提供一系列优质方案。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评价由我局相关职能科室按照合同约定内容和技术服务单位履约情况进行综合评价，评价方法主要以分级评分法、缺(错)项扣分法、比率分值法为主，采用质量、数量、时效、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经济成本指标等主要指标体系对项目进行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年4月28日我局向市财政局出具《关于申请拨付“遂宁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和技术支撑服务合作协议”项目资金的函》（遂自然资规函〔2023〕226号）申请拨付该项目第一笔款项。2023年7月27日资金拨付到我局账户。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该项目资金市级财政专项资金。该项目全市资金已到位第一笔款项58.88万元，按照合同约定已将到位资金拨付给合作单位。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法合规，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我局于2023年3月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该项目最终中标价为147.2万元，4月签订正式书面合同书。项目实施严格按照《遂宁市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和技术支撑服务合作协议合同书》约定开展人才交流、人员培训、技术指导、项目合作、决策咨询、企业合作、平台建设等工作。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该项目按约定时间派驻副总风貌规划师到遂宁工作，积极参与遂宁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和专家委员会等相关会议。参加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专家委员会、常务会开展次数30次，上会项目通过率91.89%，超额完成数量、质量指标，并按合同约定拨付第一笔款项58.88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技术指导和帮助，为“三城三都”建设提供遂宁应用高级技工学校、遂宁八中、河东新区中脊棚户改造等精品民生方案；形成灵泉大道、荣兴街、春晓路等印象大道、示范街道，城市街区更有活力、交通更有效率；打造桃花山景区、天幕里等网红打卡点，塑造高品质特色空间，为城市建设提供一系列优质方案，提高城市规划建设水平。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此次绩效评价，部门年初制定目标基本实现，评价相关绩效目标均达到预期，资金监管到位，经逐项对照自评，自评得分为100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附件：2024年市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3月22日